

证券代码：871471

证券简称：天伟生物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

券

浙江天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8 月 2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宣永强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.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.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——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》等规则的要求，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3.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。

浙江天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23 日